

阳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度体育教练职称 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文体）局、市体育运动学校：

根据省体育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度体育教练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粤体人〔2022〕1 号）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转发关于做好 2021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阳人社发〔2021〕154 号）文件要求，现就我市 2021 年度初、中级体育教练职称评审和认定工作及汇总我市高级体育教练职称申报材料报送省体育局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及政策依据

（一）评审申报条件按照《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体育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体育专业人员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人社规〔2021〕22 号）附件的《广东省教练员职称评价标准条件》执行。

（二）初次职称认定条件及申报按照《广东省初次职称考核认定规定》执行。

（三）资历年限的起算时间为本级职称评审年度的 1 月 1

日，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申报材料的起算时间为本级职称评审年度的 8 月 31 日，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继续教育条件按照《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和相关政策规定执行，申报评审时要求提供 2021 年《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

（五）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不作统一要求，成绩仅作为参考条件。

二、申报材料内容

（一）《送评材料目录单》1 份（附件 1，粘贴在申报材料袋上，申报材料按该目录单的排序装放）。

（二）县（市、区）局、市体育运动学校的推荐评审综合报告 1 份，说明申报人的姓名、现职务任职资格、是否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明确职称工作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三）《广东省体育教练员职称评审表》（附件 2）原件、复印件各 1 份。

（四）《（ ）级教练职务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附件 3）1 份。

（五）专家对教练员论文鉴定表（附件 4）1 份。

（六）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现职称证书、现任职聘书、拟申报职称的岗位培训合格证书、比赛成绩证书，资历、业绩证明，现职称等级申报表等材料，由申报人所在单位认真核对原件，复印件装订成册，并加盖人事部门印章，按顺序附评审表后上

报（附件5、6）。未参加拟申报的教练职务岗位培训的，须由所在单位提交相应的情况报告原件，说明未参加培训的原因。

（七）《聘期（年度）考核登记表》（附件7），复印件各1份。

（八）《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附件8）1份。

（九）《评委会评审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附件9）1份。

（十）诚信申报承诺书（附件10）1份。

（十一）破格申报推荐表（附件11）1份。

（十二）2021年度推荐审定（ ）级教练职务任职资格人员情况汇总表（附件12）1份。

（十三）申报人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报告1份（报告需由本人签名、加盖公章）。

三、申报途径和报送材料时间、地点

（一）申报途径

1.教练员应通过所在单位申报，按规定程序将申报材料报送我审核组日常工作部门受理；

2.非公有制组织、社会组织教练员申报审核教练职务，其申报材料经用人单位推荐（自由职业者通过人事代理机构或行业性社会组织推荐）后报我审核组日常工作部门受理；

3.因职称评审改革工作需要，申报人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以及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可先线下受理审核纸质材料，待修订后的《广东省体育教练员职称评审表》纳入《广东省专业技

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后，再提交电子材料线上审核。

（二）材料受理时间

初、中级职称材料受理为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
高级职称材料受理时间为：2022 年 3 月 21 日至 3 月 25 日。

（三）材料受理地址

阳江市新江北路文化艺术中心 A 区五楼阳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办公室。

联系人：冯小芸，联系电话：3376138。

根据疫情防控有关要求，为避免人员扎堆聚集，申报材料必须以各县（市、区）局、市体育运动学校为主体统一汇总上报，并请提前预约报送时间，各县区（单位）提交申报材料人员不得超过 2 人，“粤康码”需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正常（最近 14 天内无国内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地市旅居史），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 $<37.3^{\circ}\text{C}$ ）。未经预约报送材料的，原则上不予接收。申报时间截止后一律不接收任何申报材料。

三、申报程序

（一）申报人应当遵守评审纪律，对照政策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向所在单位一次性提交完整、准确的申报材料，同步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网址：<https://www.gdhrss.gov.cn/gdweb/ggfw/web/pub/ggfwzyjs.do>）提交电子材料，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相关表格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职称管理系统》的“评审通知”栏目下载，《广东省职称评审表》《广东省初次职称考

核认定申报表》通过网上申报系统自动生成。

（二）申报人所在单位应依法依规履行审核职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合规性、真实有效性、完整性审查。其中，对于申报考核认定的，还需进行考核评议。经审查合格和考核评议通过的人员，在单位内部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应将申报的关键材料、投诉受理部门及电话，在单位显著位置张榜或在单位网站进行公示。其他申报材料应在单位相对固定的公开位置摆放，以方便查验。公示期间有异议的，由申报人所在单位人事（职称）管理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处理；经公示无异议的，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在相应表格上加具意见和公章，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审核后逐级上报。

非公有制组织的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职称，由所在单位履行审核、公示、推荐等程序后报送我职称评审委员会；自由职业者申报职称，由人事代理机构或行业性社会组织等履行审核、公示、推荐等程序后报送我职称评审委员会。

（三）经审核合格的材料，以各县（市、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文体）局为单位统一报送，报送时须附上《关于报送体育教练职称申报材料的报告（函）》（详见附件）。

四、审核要求

（一）申报人填报要求

表格各类信息的内容必须完整、一致。各类表格中的“业绩”栏只填写所申报级别的教练职称所规定的比赛成绩或输送成绩，与规定业绩条件无关的不要填写。凡涉及时间的，均须

具体填写到月；必须注明对队员或者队伍的培训起、止时间；注明比赛名称的同时，必须注明参赛项目。不同表格所填写的“业绩”情况要保持一致，如出现填写的业绩前后或表格之间不一致的，一律视为无效业绩。对运动员的培训时间要严格按照教练本人实际带训的时间填写。

申报材料请自留底稿，评审结束后，除《广东省体育教练员职称评审表》退回归档外，其他材料一律不予清退。

（二）单位审核

申报人所在单位要认真审查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并做好评前公示工作。对不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应及时退回并向申报人说明原因。

申报人所在单位要按规定将申报人的学历、学位、工作业绩、学术成果在单位进行为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公示，并提供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结束后，由单位人事（职称）管理部门在《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和《（ ）级职称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上加具意见并加盖公章，作为申报材料一并报送。

（三）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审核

职称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应认真做好受理审核。对不符合申报条件和程序、超出受理范围或违反委托评审程序报送的申报材料，按原报送渠道退回，由报送单位告知申报人。申报材料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不符合申报条件。2.没有使用规定表格。3.不符合填写规范。4.不按规定时间、程序报送材料。5.未按规定进行公示。6.其它不符合职称政策规定的。

申报人所在单位及上级主管部门对申报人提交材料负有检查、核实责任，应认真细致地校对和审核申报人所提交的各类表格、资料，确申报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时效性。对提供虚假材料的个人列入失信档案，作为今后申报、评审的重要参考依据。

五、评审收费

教练员职称评审收费按《关于转发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调整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标准的复函〉的通知》（粤人职〔2007〕35号）规定收取。具体如下：

- （一）申报评审高级教练职称，每人收取 580 元评审费。
- （二）申报评审中级教练职称，每人收取 450 元评审费。
- （三）申报评审初级教练职称，每人收取 280 元评审费。
- （四）需进行论著鉴定的，按每人 200 元标准收取论著鉴定费。

附件：

- 1.送评材料目录单
- 2.广东省体育教练职称评审表
- 3.（ ）级教练职务申报人基本情况及评审登记表

- 4.专家对体育教练代表性论文鉴定表
- 5.证书、证明材料
- 6.业绩、成果材料
- 7.聘期（年度）考核登记表
- 8.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
- 9.评委会评审通过人员公示情况表
- 10.诚信申报承诺书
- 11.破格申报推荐表
- 12.2021 年度推荐审定（ ）级教练职务任职资格人员
情况汇总表
- 13.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体育局
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体育专业人员职称制度
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14.广东省初次职称考核认定规定

阳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2 年 2 月 7 日

